

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申请破产重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1、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省冶金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院”）已严重资不抵债，为尽快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化解债务危机，拟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破产重整。

2、江苏院本次破产重整申请最终是否被法院受理，江苏院是否进入破产重整程序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于2020年9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申请破产重整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江苏院已严重资不抵债，为尽快解决历史遗留问题，拟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破产重整。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申请破产公司概况

- 1、公司名称：江苏省冶金设计院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1347551502
- 3、注册地址：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苏源大道 19 号江宁九龙湖国际企业总部园内 A3 号楼 705 室
- 4、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5、注册资本：5000 万元
- 6、法定代表人：吴浪
- 7、成立日期：1986 年 5 月 7 日
- 8、经营范围：冶金行业工程设计，综合建筑设计，送、变电工程设计；节能低碳技术转让、技术开发、技术培训、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工程监理及工程

总承包，建筑材料、机械设备、机电产品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节能低碳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冶金专用直接还原、熔融还原设备制造及其辅助设备的生产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状况：

单位：元

| 科目 | 2020年6月30日 | 2019年12月31日 |
|------|-------------------|-------------------|
| 资产总额 | 64,794,552.88 | 63,273,257.70 |
| 负债总额 | 1,763,339,793.34 | 1,685,331,068.77 |
| 净资产 | -1,698,545,240.46 | -1,622,057,811.07 |
| 科目 | 2020年6月30日 | 2019年12月31日 |
| 营业收入 | 3,233,442.48 | 16,227,342.49 |
| 净利润 | -76,487,429.39 | -1,724,020,089.08 |

注：2019年度数据已经审计，2020年1-6月份数据未经审计。

二、申请破产重整的原因

江苏院已严重资不抵债，为尽快解决历史遗留问题，拟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破产重整。

三、申请破产重整对公司的影响

若本次江苏院申请破产重整能顺利实施将有利于公司化解债务危机，可尽快解决遗留问题，并减少公司的运营负担，有效改善上市公司经营状况。鉴于该事项尚待向有关法院履行申请破产重整的程序，同时对公司的具体影响尚需破产方案明确后方能确定，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最终破产重整结果，依据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院已资不抵债，为尽快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减少公司的运营负担、改善上市公司经营和内控管理水平，拟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破产重整。我们认为江苏院拟申请破产重整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一致对江苏院拟申请破产重整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其他说明

1、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经公司核查并经控股股东神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雾集团”）核对确认，神雾集团及其关联方累计占用本公司金额为124,902.03万元。控股股东已承诺将通过现金偿还、资产处置等多种形式最迟于2021年12月30日前解决占用资金问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董事会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鉴于公司目前实际经营状况，江苏院拟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破产重整。若法院受理后将立即停止江苏院债务增长，由破产重整管理人来推进重整计划，并有序清偿相关债务，最大化保护公司员工、股东和各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帮助公司尽快摆脱经营困境。江苏院的本次破产重整申请是否被法院受理，江苏院是否进入破产重整程序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江苏院债权人万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及南京瑞慈门诊部有限公司责任公司分别向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对江苏院进行破产清算，法院裁定不予受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8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被申请破产清算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74）。本次破产重整申请亦存在不被受理的风险。

3、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除控股股东神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雾集团”）持有的公司19,800,000股限售股两次流拍存在可能被司法划转的风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84））。公司暂未收到控股股东神雾集团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增减持计划，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1日